

立法会：律政司副司长就《行政长官 2025 年施政报告》致谢议案辩论（第一节）致辞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长张国钧博士今日（十月八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就《行政长官 2025 年施政报告》致谢议案辩论（第一节：深化改革 心系民生、「一国两制」行稳致远、强化治理体系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致辞全文：

主席：

感谢各位议员提出的宝贵意见。尤其多位议员对创新科技应用和相关的法律配套、支援内地企业出海、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法治建设等方面的工作表达支持。我想藉此机会作扼要回应。

（一）法律科技的推广和应用

律政司一直致力推广香港法律业界更广泛地使用法律科技，促进法律科技在香港的发展及应用。

行政长官在去年的《施政报告》中提到的推动法律科技发展谘询小组已于今年年初成立，成员包括法律界、学界及法律科技专家，协助政府制定法律科技政策，推动业界提升效率和竞争力。

在小组的协助下，我们以举办法律科技圆桌会议等活动方式，推动业界应用法律科技，提高业界对法律科技的认识，鼓励法律从业员改变旧有思维。

此外，我们将于今年十二月举行的香港法律周期间启动首届香港法律科技节，进行一系列推广法律科技相关活动，包括本年度第四场压轴的法律科技圆桌会议、介绍最新法律科技的展览与现场演示等，务求与各位持份者共同探讨法律与人工智能的融合领域及最新发展。

律政司已于今年九月中开展香港法律科技服务提供者问卷调查，以掌握国

际市场上法律科技的最新发展，为日后推动法律科技的政策提供参考。

（二）检视广泛应用 AI（人工智能）所需的法律配套

科技应用不单止有助提升法律界的效率，更是香港未来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行政长官在今年《施政报告》中指出，政府会加大推动 AI 作为香港未来发展的核心产业，在重视防范安全风险的意识下推进 AI+发展。

香港现时并无专门的法例规管 AI。而 AI 的应用愈趋广泛，政府有需要检视相关的法律配套，让政府在积极推动创科发展，巩固香港领先地位的同时，保障社会不同持份者的合法权益。就此，我们会成立跨部门工作小组，协调政策局检视更广泛应用 AI 所需的法律配套。

（三）以香港法律及专业服务支援内地企业出海

《施政报告》明确香港要发挥出海平台作用，协助内地企业开拓海外新兴市场。这样做不但让香港能够贡献所长，服务国家，同时亦为香港的经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行政长官已指示由我专责推广香港法律服务，协同其他专业如会计、金融等，支援内地企业出海。

下一步，我们会聚焦法律和其他专业服务推广，加强与其他部门和专业服务界别的协作，主动对接内地企业，整合专业服务提供者资讯，共同为内地企业提供出海专业服务，制定多元方案，发挥香港「走出去、引进来」的双向平台作用。

（四）深化大湾区内法律合作

粤港澳大湾区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亦是香港未来发展的关键。深化粤港澳三地规则衔接与机制对接，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要工作，亦是香港更好地对接国家战略的把手。

建立大湾区仲裁员名册

就此，律政司将推动粤港澳三地共同订立大湾区仲裁员名册，设立大湾区商事调解及仲裁平台，在大湾区各城市推广大湾区调解、大湾区仲裁，落实湾区标准，加强规则衔接，通过资源共享降低企业跨境纠纷的解决成本。

律政司与广东和澳门的法律部门亦已于今年正式发布及实施《粤港澳大湾区仲裁员名册工作指引》，正进行各自的本地推荐程序，力求在今年内公布首批大湾区仲裁员名单。仲裁员名单能便利三地仲裁员在大湾区提供法律与争议解决服务，为大湾区注入更多仲裁人才，为当事人提供更广泛的选择，推动大湾区非诉讼争议解决机制的「软联通」。

粤港澳大湾区调解平台

粤港澳大湾区三地政府法律部门为促进调解工作设立了大湾区调解平台。大湾区调解平台已就三个范畴订立了大湾区内共同采纳的标准，包括《调解员资格资历评审标准》、《调解员专业操守最佳准则》和《跨境争议调解示范规则》。

去年十二月，粤港澳三地法律部门发布了统一的粤港澳大湾区调解员名册。名册上共有 146 名来自香港及广东、澳门地区的调解员，其中经香港评审的大湾区调解员有 49 名。三地会于今年第四季再次进行粤港澳大湾区调解员本地评审，目标在今年内公布二〇二五年大湾区调解员名册，为大湾区的法律服务市场注入更多优质的调解人才。

大湾区律师联会

另一方面，在司法部的支持下，我们将力争在本年内设立大湾区律师联会，加强支援大湾区律师的专业发展。大湾区法律资讯平台目前亦正有序推进，争取明年上半年成立，促进湾区内法治信息的互通。

结语

主席，我们将继续虚心聆听议员的意见，与业界合作，推动香港法律服务业的发展。本人谨此陈辞，希望各位议员支持今日的致谢议案。多谢主席。

完

2025 年 10 月 8 日（星期三）